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牙醫門診總額共管會議

## 106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6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九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林組長淑華、徐主委邦賢

紀錄：黃雅卿

出席單位及人員：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南區審查分會

陳副主委亮光

李副主委口榮

林副主委忠毅

陳委員景居

沈委員茂棻

王委員瑞斌

李委員耀智

邱委員威智

陳委員建川

侯委員乃文

何委員展宏

張委員世誠

何委員世章

藍幹事于琇

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

李專委建漳

郭科長碧雲

嚴視察海樹

唐專員文璇

林專員財印

陳科員秀宜

盧技士靜宜

陳科員貞如

劉助理員育菁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南區業務組牙醫門診總額業務報告(略)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南區審查分會報告(略)

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經驗分享(略)

參、上次會議追蹤辦理事項：(略)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南區審查分會

案由：修訂南區抽審原則，請討論。

說明：

- 一、因南區目前點值低迷再加上本分會修改新開業診所只抽一年，所以擬規劃增加一般院所(抽審序號 8)的抽審家數。
- 二、原序號 8:一年內尚未接受 1 次(含)以上專業審查；擬修訂為：一年內接受至少一次(含)專業審查。

決議：

- 一、南區抽審原則序號 8 文字修訂為：一年內接受至少一次( $\geq 1$ )專業審查，並自 106 年 6 月起適用。
- 二、有關抽審指標之調整，成立工作小組進行修訂事宜。

提案二

提案單位：南區業務組

案由：有關病歷電子檔送審(紙本病歷替代方案)、申復電子化、醫療費用抽審核定電子化及鼓勵即時查詢方案等電子化作業項目，請協助積極推廣，設定年度目標值為參與家數較前一年逐年成長 10%，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預計自 106 年 6 月(醫療費用)全面實施紙本病歷替代方案之牙醫院所抽審時得免附「門診醫療服務點數及醫令清單」送審，將另以 VPN 發函轉知院所，以提高院所參與意願。
- 二、上述各項相關電子化作業方案請區分會共同積極推廣外，另提供醫療費用申報前 70 百分位診所，經評估具有醫療數位化能力且低度使用電子化名單，供區分會協助輔導，並於下次會議追蹤執行結果。

決議：照案通過。

伍、散會(11 點 50 分)